（上接B60版）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关联方商品/接受服务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7,000.00	5,340.92	1.14%	-23.83%	2025年4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乐清市意华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500.00	208.69	0.04%	-58.26%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5,500.00	3,689.82	0.77%	-32.91%	
	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210.00	6.18	0.00%	-97.06%	
	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500.00	25.35	0.01%	-94.93%	
	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4,710.00	4,094.20	0.85%	-13.07%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2,000.00	2,287.51	0.48%	14.38%	
	乐清市意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50.00	0.40	0.00%	-99.20%	
	小计	-	20,470.00	15,653.07	3.29%	-22.89%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2,500.00	751.35	0.13%	-69.95%	2025年6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025年8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2,400.00	766.44	0.13%	-68.07%	
	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2,000.00	970.46	0.16%	-51.48%	
	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1,015.00	652.67	0.11%	-35.70%	
	小计	-	7,915.00	3,140.92	0.52%	-60.32%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费	0.00	5.39	0.00%	不适用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费	50.00	11.62	0.00%	-76.76%	
	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费	50.00	47.55	0.01%	-4.90%	
	小计	-	100.00	64.56	0.01%	-35.44%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设备	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承租费	0	114.75	0.02%	不适用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费	35.00	49.56	0.01%	41.60%	
	小计	-	35.00	164.31	0.03%	369.46%	
合计			28,520.00	19,022.86	3.19%	-32.8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进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是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上限进行预计，实际发生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以上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提交了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详细资料，经过对公司提供的议案等资料的审核，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9,158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翁垟街道富华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金爱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88,843.01万元，净资产68,331.35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35,248.02万元，净利润6,259.78万元。（未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意华集团持有本公司38.24%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意华集团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意华集团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962.963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二路177号

法定代表人：蔡彩萍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器辅件制造；电器辅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1,291万元，净资产3,951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7,556万元，净利润1,430万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方建文之配偶蔡彩萍女士担任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亿元

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隆兴路1900号

法定代表人：王海亦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喷涂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有色金属铸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0,634.92万元，净资产-12,391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5,259.9万元，净利润-1,174.19万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西路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丰敏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智能家庭网关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5,095万元，净资产-408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1,691万元，净利润-429万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陈煜之妹的配偶张丰敏担任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五）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6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太安路虎门段29号6栋301房

法定代表人：陈淑惠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5,030万元，净资产3,430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8,637元，净利润665万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意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六）乐清市壹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乐清市翁垟街道后西门村（龙光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内）

法定代表人：厉斐之

经营范围：水产养殖、销售；家禽养殖（限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场）、销售；水果种植、销售；蔬菜种植、销售；日用品销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31.95万元，净资产-101.04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60.19万元，净利润35.51万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乐清市意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乐清市意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七）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6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十路2号2号楼401室

法定代表人：张杰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真空镀膜加工；喷涂加工；3D打印服务；包装服务；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总资产2,387.6万元，净资产358.97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2,561.46元，净利润-440.18万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意泰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八）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芦墟临沪大道1558号

法定代表人：汪安吉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718.11万元，净资产1,575.54万元，营业收入5,034.89万元，净利润-106.46万元。（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并且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总经理蒋友安先生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按次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具备必要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提交了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详细资料，经过对公司提供的议案等资料的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且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71.74%，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系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在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新能源”）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融资、合同债务等，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上述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超出上述额度和情形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2、担保事项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355397625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乐清市城东街道旭阳路总部经济园（一期）1幢1601室

法定代表人：蔡胜才

注册资本：伍亿伍仟玖佰叁拾陆万零玖佰元

成立日期：2015年9月14日

营业期限：2015年9月14日至2035年9月1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1-3月/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0,719.24	354,883.29
负债总额	232,185.46	224,503.28
净资产	128,533.77	130,380.02
营业收入	362,500.47	61,470.23
利润总额	21,332.33	1,342.99
净利润	16,734.10	1,044.76

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子公司的授信额度担保事项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子公司与融资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不等于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将对子公司的担保进行严格审核，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总的担保额度，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拟在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意华新能源提供担保，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本次的担保是为进一步支持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审议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2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1.74%，实际履行的担保额度为154,9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5.5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5年7月8日，财政部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场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倾向，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财政部发布的标准仓单实施问答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关联交易概述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目前的融资状况及近期的资金需求，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新能源”）拟向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控股”）借款不超过2亿元，借款额度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

意华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方建斌、方建文、蔡胜才、蒋友安、朱松平、陈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5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方建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9158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翁垟街道富华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金爱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12月31日，总资产88,843.01万元，净资产68,331.35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35,248.02万元，净利润6,259.78万元。（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说明

意华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意华控股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意华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符合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全资子公司意华新能源拟向控股股东借款不超过2亿元，借款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借款用途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无须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或担保。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系公司根据当前的融资状况及近期的资金需求而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单位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809.44万元。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商业惯例，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二、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关于2026年度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三部分组成，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岗位，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结合公司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领取薪酬，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发放董事津贴，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会审议决定。

3、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7万元（税前）。

三、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或个人自行缴纳。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4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2号，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议案8.00为特别表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5.00、9.00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亦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各议案已经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宜

1、出席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乐清市翁垟工业区意华科技园华星路2号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邮编：325606，信函请注明“2025年年度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2号，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陈冉、黄钰

电话号码：0577-57100785； 传真号码：0577-57100790-2066

电子邮箱：hy@vzt.com.cn

（2）会议期限预计半天，现场会议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